酉阳自治县中小学校面向县外在编教职工

公开选聘优秀教师公告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决定面向县外在编教职工公开选聘优秀教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选聘原则

（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坚持德才兼备标准，采用考核与考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专业对口原则。专业名称以符合报考岗位学历要求的毕业证书载明的为准（均不含前学历的专业），须与报考学科一致或相近，专业资格审查按照《重庆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参考目录（2024试行）》（附件4）执行。

（三）从严把关原则。选聘学校对拟选聘人员进行全面考察，按照选聘岗位对拟选聘人员的工作能力要求严格把关，实际选聘人数可少于公布的人数，甚至取消选聘岗位。

二、选聘岗位及名额

本次公开选聘优秀教师99名，具体岗位及名额详见《酉阳自治县中小学校面向县外在编教职工公开选聘优秀教师岗位一览表》（附件1，以下简称《岗位一览表》）。

三、选聘范围及对象

酉阳县外学校在职在编教职工，且在岗工作经历3年及以上（含试用期，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

四、条件规定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热爱教育事业，学科功底扎实，教学成绩优异，能胜任选聘学校教学任务；

3.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学位；

4.具备选聘学校相应层级及以上对应学科的教师资格；

5.须从事所报考岗位学科教学3个学年及以上且现任教层次、学科与选聘岗位一致；

6.近3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试用期除外）；

7.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二）教育成果要求

所有报考人员需同时具备“基本条件”要求。报考酉州高级中学校岗位人员教育成果还需满足下列有关条件之一：

1.年龄在50周岁及以下，符合我县“双高”人才引进对象的下列三类人员：

A类：省部级以上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优秀专业技术人才；省部级以上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学术技术带头人。

B类：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职称人才。

C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副高级职称人才。

2.年龄在45周岁及以下，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人员：

（1）全国模范教师、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优秀中小学班主任、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课教师、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工作者。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证书的教师。获得过国家级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或指导学生获得过国家级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经历的主教练员（主要指导教师）。

（2）省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特级教师”称号。省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评定的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育工作者、教学能手、教学新秀及相当荣誉称号。

（3）获得省级人民政府教学成果三等奖及以上的。

（4）近5年现场课堂教学竞赛或教学技能大赛获省级二等奖及以上或区县级一等奖的。

（5）担任“清北班”（或同类型班级）教师时间累计满3年，且所带毕业班有2名以上学生考入清华、北大。

（6）连续带两届毕业班，并同时满足以下2个条件中任意1项：学校中层以上干部（含教研组长、备课组长）；所带学生有1名以上考入清华、北大。

（7）任教3年及以上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毕业师范生。

（8）任教3年及以上的“985”“211”高校毕业生。

3.年龄在40周岁以下，取得中级职称及以上的人员。

（三）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

2.曾被有关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或受行政刑事处罚的人员；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

4.县内学校在职在编教职工。

5.其他按照相关规定不得报考的人员。

五、报名及资格审查

本次公开选聘实行网上报名。报考人员应仔细对照选聘岗位要求，诚信、准确填写报考信息，并按网页提示上传电子材料（含电子登记照，每张图片大小不超过2M，jpg格式）。选聘学校对照岗位报考要求，对报考人员填报的信息进行网上资格初审，并在面试前进行资格复审，凡审查不合格的，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

1.提交报考申请。报考人员须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4月10日20:00时前登录报名系统提交报考申请（网址为https://system.zhaokaocn.com:11113/examinee/yygz）。报考人员只能选择报名系统中一个单位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2.查询资格初审结果。选聘学校对报考人员资格条件进行网上初审。资格初审不合格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报考人员应及时查询资格初审结果（如对资格初审结果有疑问，可咨询选聘学校，联系方式见附件1）。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应及时下载报名序号等信息，方便后续信息查询。

3.打印准考证。报名资格初审合格人员，可于2025年4月11日起至考试开始前登录报名系统打印本人准考证（使用A4纸打印，保证字迹、照片清晰），并在考试当天持本人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按时到准考证指定的考点参加考试。因未打印准考证而影响参加考试的责任，由考生自负。

六、考试考核

本次公开选聘考试包括笔试和面试。

（一）笔试

本次所有选聘岗位均不设开考比例。笔试采取闭卷纸笔答题的方式进行，试题的命制、阅卷均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实施。

1.笔试内容：笔试分值100分，内容为报考岗位对应学科的专业基础知识（原则上为高考模拟题），主要测试应试人员学科专业素养。

2.笔试时间及地点：笔试初定于2025年4月12日（星期六）08:30—10:00在酉州高级中学校进行，实际考试时间及地点以准考证为准。考试时，应试人员须凭《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入场，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考试。

（二）现场资格复审

应聘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以及岗位要求的职称、职业（执业）资格及其他文件材料原件和复印件，接受报名资格复审，具体详见《现场资格审查所需材料》（附件3）。资格复审合格者，参加面试。

资格审查时间：2025年4月12日（星期六）12:00—17:30。逾期不再进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地点：酉州高级中学校勤政楼3楼会议室。

（三）面试

面试由县人力社保局和县教委组织实施，面试的具体形式为试讲，主要考察应聘者综合素质、专业知识、课堂教学水平与教育教学能力等。试讲前备课20分钟，试讲10分钟。试讲分值为100分，试讲成绩当场公布并由考生签名确认。试讲成绩低于60分者不得确定为拟选聘人选，没有形成有效竞争的岗位试讲成绩低于70分者不得确定为拟选聘人选。

面试时间及地点：暂定于2025年4月13日（星期日）在酉州高级中学校进行，具体时间、地点于现场资格审查时告知。

（四）总成绩计算及拟聘人员确定

1.考试考核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总成绩采取百分制计算，四舍五入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拟选聘人员确定。2025年4月13日，选聘工作领导小组按各选聘岗位名额1:1的比例，根据考试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选聘人员名单。若总成绩末名并列时，则依次按面试成绩、近3年年度考核优秀次数、干部任职年限、班主任工作年限、学历、教龄由高（长）到低（短）确定。

考试考核总成绩及进入拟选聘人员名单于2025年4月13日17:30前在面试现场张榜公布。经本人申请和选聘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报考酉州高级中学校落选人员可调剂到渤海初级中学校或县内其他乡镇余编学校。

七、考察

考察参照《重庆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察办法》《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试行）》执行，坚持“凡进必审”“谁审查、谁负责”、考察留痕的原则，严格审查拟聘人员的人事档案、诚信记录、违法犯罪记录，审核拟聘人员提供的报名材料及其他有关材料是否属实，并注重采取实地考察、延伸考察、官方网站查询等方式进行查证。其中，学历、学位及信用情况应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chsi.com.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creditchina.gov.cn）等进行查证。考察结论为不合格的，考察小组应向考察对象本人说明原因。

考察不合格出现的缺额不予递补。

八、聘用及待遇

考察合格的拟选聘人员，由县教委、县人力社保局、县委编办报县人民政府审定同意后按程序办理调动手续。调动工作完成后受聘人员与选聘学校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和服务期限承诺书，享受国家规定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薪酬待遇。聘用人员在选聘学校需至少服务5年，未满服务期解除聘用合同的按聘用合同支付违约金。

本次酉州高级中学校选聘教师原聘用专业技术岗位均转聘到相同岗位等级，渤海初级中学校选聘教师均转聘到专技12级（原学校取得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均保留，聘用1年后可参加学校相应职称、岗位的评聘）。其中符合“双高”引进条件的人才，还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在酉阳自治县内工作满一年的引进人才，给予一次性安家补助。A类、B类、C类分别补助10万元、5万元、2万元。

2.引进人才在酉阳工作期间，除享受国家政策规定薪酬外，另由县财政共计发放36月的特殊补贴。A类、B类、C类每月特殊补贴具体标准分别为人民币3000元、2000元、1000元。

3.引进人才在县内购买家庭首套住房的（在酉阳自治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取得产权登记证明）给予一次性购房补贴，A类、B类、C类分别按购房总额的60%、40%、20%给予补贴，补贴额税后分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万元、15万元、10万元。

4.引进的A类、B类人才每年享受一次健康疗养。

5.引进人才提出建立实验室、配备工作助手及提供工作用车的可重点考虑，做出重大贡献和取得突出成果的，优先推荐为国家部委或重庆市市级有突出贡献专家、学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6.引进人才随调配偶、子女在不改变身份的情况下，按相关政策妥善安置，所选聘人员配偶非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工作人员的，可参加酉阳自治县就业人才中心组织的就业创业培训并推荐工作岗位；适龄子女入园入学，享受自由择校权，免收中、市、县政策性规定以外的任何入学相关费用。

九、纪律与监督

本次公开选聘严格执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35号令）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以及《关于印发〈重庆市事业单位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办法〉等6个公开招聘配套文件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81号）等规定，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和社会监督，严禁徇私舞弊。发现报考人员档案材料或者信息存疑的，应当立即查核，未核实前，暂停选聘流程或聘用。经核实不符合报名条件或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取消报名资格或进入下一环节资格；已完成办理人事关系转聘手续的，人事关系应按规定退回原单位。

报考人员提供伪造的身份证件和选聘公告要求的学历（学位）、职称、职业（执业）资格等材料，一经查实，视为品行不端及不诚信行为，报市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备案并计入个人诚信档案，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年内限制招聘（选聘）为我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并由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按规定给予处分。

十、其他事项

（一）本公告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2025年4月9日，如“45周岁及以下”，指未满46周岁，在1979年4月10日及以后出生，以此类推。

（二）考试、考察等有关事宜，在酉阳自治县教委网站（http://youyang.gov.cn/bmjz\_sites/bm/jw/）发布，请考生密切关注。

（三）本公告由县教委会同县人力社保局负责解释。

附件：1.酉阳自治县中小学校面向县外在编教职工公开选聘优秀教师岗位一览表

2.酉阳自治县中小学校面向县外在编教职工公开选聘优秀教师现场资格审查表

3.现场资格审查所需材料

4.重庆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参考目录（2024试行）